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上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结束后,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15-1 号现代国际大厦 28 楼 2809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6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分别是侯岳屏、韩钢、谢沛琦、何圣、李铭森监事,杨春燕监事因其他公务未能参加本次会议,授权委托韩钢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意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岳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题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1.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 2022 年涉讼及大额资产计提(冲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公司 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日常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方监事韩钢先生、杨春燕女士回避表决。

12.关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方监事韩钢先生、杨春燕女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